

彰化縣員林市民代表會第3屆第9次臨時會會議紀錄

一、報到、預備會議

時間：113年9月25日

地點：本會議事堂

出席：張國良、江憲政、張詠勝、張偉傑、吳宗頻、張瑀瑩、洪春美、曹月碧、謝淑敏、林玟佑、吳政彥、馮明仕、江品蓉、黃瓊誼、張詩怡、陳文明、林育生、王勝坪、彭惠敏

列席：市長游振雄、主任秘書賴冠宇、秘書賴俊良、行政課長陳秋玉、民政課長洪忠榮、社會課長林漢岳、財政課長李秀銀、主計主任張嘉華、清潔隊長張道強、政風主任林子筠、農經課長黃古城、建設課長陳浴秉、人事主任林佑進、觀光發展課長黃志豪、圖書館管理員尤麗琴、幼兒園長王曉鈺、第一市場管理員蘇國鑫、體育管理所長黃玉如、果菜公司總經理許國良。

主席：張國良

全場錄影、錄音

譯文：張恩源

主席宣告開會

二、開幕典禮、上次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、討論提案

時間：113 年 9 月 26 日

地點：本會議事堂

出席：如簽到簿

列席：如簽到簿

主席：張國良

記錄：採錄影、錄音再譯文

上次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(第 3 屆第 8 次臨時會)：

彰化縣員林市民代表會第 3 屆第 8 次臨時會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					
案 號	類 別	提 案 人	案 由	大會議決	執行經過情形
1	行政	市長	為員林市民代表會市民代表之研究費預算編列不足，尚需經費新臺幣 35 萬 3,760 元整，因 113 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，擬請貴會同意辦理墊付，俟 113 年度追加(減)預算或 114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，提請審議。	多數贊成通過。	本案依相關規定辦理後續事宜。

彰化縣員林市民代表會第3屆第8次臨時會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

案 號	類 別	提 案 人	案 由	大會議決	執行經過情形
2	社會	市長	為辦理彰化縣政府核定本所「113 學年度彰化縣 2 至未滿 5 歲幼兒育兒津貼及 5 歲至入國民小學前幼兒就學補助行政業務經費」補助 1 案，所需經費新臺幣 28 萬元整（第 1 期行政經費 22 萬 4,000 元、第 2 期行政經費 5 萬 6,000 元），因本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，擬請貴會同意辦理墊付，俟 113 年度追加（減）預算或 114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，提請審議。	多數贊成通過。	本案業務執行中，後續編列 114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。
3	社會	市長	為彰化縣政府同意補助本所辦理「員林市 113 年金婚、鑽石婚、白金婚表揚大會」經費新臺幣 10 萬元整，因本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，擬請貴會同意辦理墊付，俟 113 年度追加（減）預算或 114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，提請審議。	多數贊成通過。	本案業務執行中，後續編列 114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。

彰化縣員林市民代表會第3屆第8次臨時會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

案 號	類 別	提 案 人	案由	大會議決	執行經過情形
4	社會	市長	為彰化縣政府補助辦理「員林市崙雅社區活動中心二樓裝修改善工程」(資本門)1案，補助經費新臺幣75萬元整，因本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，擬請貴會同意辦理墊付，俟113年度追加(減)預算或114年度預算歸墊轉正，提請審議。	多數贊成通過。	本案依規定辦理後續相關事宜。
5	環保	市長	為辦理環境部資源循環署獎勵本所「112年度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環境保護績效考核-源頭減量及資源回收考核」補助案，所需經費新臺幣30萬元整，因113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，擬請貴會同意辦理墊付，俟113年度追加(減)預算或114年度預算歸墊轉正，提請審議。	多數贊成通過。	本案依相關規定辦理。

彰化縣員林市民代表會第3屆第8次臨時會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

案 號	類 別	提 案 人	案 由	大會議決	執行經過情形
6	農 經	市 長	為辦理「員林市113年走出健康引以為農農特產推廣活動」，活動總經費新臺幣95萬元，其中彰化縣政府補助新臺幣40萬元整，因本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，擬請貴會同意辦理墊付，俟編列113年度追加(減)預算或114年度預算歸墊轉正，提請審議。	多數贊成通過。	本案辦理後續上網招標事宜。
7	建 設	市 長	為辦理內政部補助本所「均衡城鄉村里道路改善計畫-113年彰化縣員林市市區道路改善工程」案，經內政部核定補助經費為新臺幣(以下同)500萬元整，因本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，擬提請貴會同意辦理墊付，俟編列113年度追加(減)預算或114年度預算歸墊轉正，提請審議。	多數贊成通過。	本案依大會議決辦理後續相關事宜。

彰化縣員林市民代表會第3屆第8次臨時會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

案 號	類 別	提 案 人	案 由	大會議決	執行經過情形
8	建設	市長	為辦理內政部補助本所「彰化縣立明倫國中通學步道及周邊環境改善計畫」案，經內政部核定補助經費為新臺幣(以下同)1,216萬3,000元整；本所配合款為231萬7,000元整，因本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，擬提請貴會同意辦理墊付，俟編列113年度追加(減)預算或114年度預算歸墊轉正，提請審議。	多數贊成通過。	本案依大會議決辦理後續相關事宜。
9	建設	市長	為辦理彰化縣政府補助「員林市國立崇實高工校園周邊環境改善計畫」所需經費新臺幣2,000萬元一案，因本年度未及編列是項預算，擬提請貴會同意辦理墊付，俟編列113年度追加(減)預算或114年度預算歸墊轉正，提請審議。	多數贊成通過。	本案目前依上級機關審查意見修正預算書圖中，待完成備查後辦理發包事宜。

彰化縣員林市民代表會第3屆第8次臨時會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

案 號	類 別	提 案 人	案 由	大 會 議 決	執 行 經 過 情 形
10	體 育 管 理	市 長	為「彰化縣員林市西區體育館管理自治條例」修正草案，提請審議。	多數贊成 通過。	本案依審查意見修正後，後續函報彰化縣政府備查並公布施行。

彰化縣員林市民代表會第3屆第8次臨時會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

案 號	類 別	提 案 人	案 由	大 會 議 決	執 行 經 過 情 形
1	清 潔	謝 淑 敏	建議公所再發放廚餘桶，一個生廚餘桶、一個熟廚餘桶共2個，以利市民資源回收。	多數贊成 通過。	本案視本所財源狀況研議辦理。
2	圖 書 館	張 偉 傑	建議公所改善圖書館地下室照明，及在閱覽室的桌子增加充電設備。	多數贊成 通過。	本案洽詢廠商評估規劃相關工程中。
3	財 政	張 偉 傑	建議公所修剪中正路中華電信圍牆旁的椰子樹，以維民眾安全。	多數贊成 通過。	本案後續函請中華電信改善圍牆旁椰子樹之現狀。

彰化縣員林市民代表會第3屆第8次臨時會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

案 號	類 別	提 案 人	案 由	大 會 議 決	執 行 經 過 情 形
4	建 設	張 偉 傑	建議取消本市都市計畫工業區變更為非工業使用案件需捐贈的規定，以加速都市的進步與更新。	多數贊成通過。	一、查都市計畫工業區變更為住宅區或商業區，依彰化縣政府訂頒「彰化縣都市計畫工業區變更審議原則」及「彰化縣都市計畫區土地變更回饋審議原則」規定，必須捐贈公地及可建築土地，或改以捐獻代金方式折算繳納。 二、本案涉及彰化縣政府自治事項權責，故轉陳彰化縣政府研議卓處。

彰化縣員林市民代表會第3屆第8次臨時會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

案 號	類 別	提 案 人	案 由	大 會 議 決	執 行 經 過 情 形
5	建 設	林 玟 佑	建議公所將員林大道等路名牌及指示牌的字體加大，以使用路人閱讀。	多數贊成通過。	一、有關路名標誌依「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」第99條規定辦理，另參酌本縣各鄉鎮市路名標誌，大部分均採規定之尺寸設置。 二、本案將檢視員林大道沿線之路名牌，如有不符規定者將依現況需求及年度經費研議辦理更換。

討論提案：

彰化縣員林市民代表會 第 3 屆第 9 次臨時會議決案			
號 別	第 1 號	類 別	社會
提案人	市長 游 振 雄		
案 由	為彰化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「113 年員林市社區趣味暨才藝競賽成果嘉年華」(經常門)一案，補助經費新臺幣 40 萬元整，因本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，擬請貴會同意辦理墊付，俟 113 年度追加(減)預算或 114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，提請審議。		
理 由 (說明)	一、依據彰化縣政府 113 年 8 月 1 日府社發展字第 1130291765 號函及 113 年 8 月 13 日府社發展字第 1130307670 號函辦理。 二、縣府補助本所辦理「113 年員林市社區趣味暨才藝競賽成果嘉年華」(經常門)1 案，經核定補助計新臺幣 40 萬元整。 三、本案核定補助經費新臺幣 40 萬元整擬納入社區發展-社區發展-業務費-一般事務費項下。 四、檢陳縣府核定函影本 1 份供參。		
辦 法	提請貴會審議通過後辦理墊付，俟 113 年度追加(減)預算或 114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。		
審查意見			
大會議決	多數贊成通過。		

彰化縣員林市民代表會 第 3 屆第 9 次臨時會議決案			
號 別	第 2 號	類 別	觀光發展
提案人	市長 游 振 雄		
案 由	為彰化縣政府補助「114 年員林市蜀葵花田種植與養護計畫」一案，核定補助經費為新臺幣(下同)60 萬元整，因本年度未及編列是項預算，擬請貴會同意辦理墊付，俟 113 年度追加(減)預算或 114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，提請審議。		
理 由 (說明)	一、依據彰化縣政府 113 年 8 月 6 日府農銷字第 1130298752 號函辦理。 二、本案總預算為 127 萬元，縣府核定補助經費 60 萬元整，擬納入文化觀光-文化觀光推廣-業務費-一般事務費-一般事務費科目，以利進行。 三、檢陳上開函文影本 1 份。		
辦 法	提請貴會審議通過後辦理墊付，俟 113 年度追加(減)預算或 114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。		
審查意見			
大會議決	多數贊成通過。		

彰化縣員林市民代表會 第 3 屆第 9 次臨時會議決案			
號 別	第 3 號	類 別	觀光發展
提案人	市長 游 振 雄		
案 由	為辦理「圓林園生態滯洪池公園南側綠美化」案，所需經費新臺幣(下同)76 萬 5,000 元整，因本年度未及編列是項預算，擬請貴會同意辦理墊付，俟 113 年度追加(減)預算或 114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，提請審議。		
理 由 (說明)	一、依據彰化縣政府 113 年 8 月 27 日府城觀工字第 1130330607 號函辦理。 二、本案縣府補助款 76 萬 5,000 元，擬納入公園與路燈管理-設施設備增置-設備及投資-公共建設及設施費科目項下，以利進行。 三、檢陳上開函文影本 1 份。		
辦 法	提請貴會審議通過後辦理墊付，俟 113 年度追加(減)預算或 114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。		
審查意見			
大會議決	多數贊成通過。		

彰化縣員林市民代表會 第 3 屆第 9 次臨時會議決案			
號 別	第 4 號	類 別	觀光發展
提案人	市長 游 振 雄		
案 由	為彰化縣政府補助本所「2024 聖誕節及 2025 員林燈會暨元宵節活動」一案，核定補助經費為新臺幣(下同)300 萬元整，因本年度未及編列是項預算，擬請貴會同意辦理墊付，俟 113 年度追加(減)預算或 114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，提請審議。		
理 由 (說明)	一、依據彰化縣政府 113 年 8 月 20 日府城觀行字第 1130320090 號函辦理。 二、本案業經彰化縣政府核定補助經費 300 萬元整，擬納入文化觀光-文化觀光推廣-業務費-一般事務費-一般事務費科目，以利進行。 三、檢陳上開函文影本 1 份。		
辦 法	提請貴會審議通過後辦理墊付，俟 113 年度追加(減)預算或 114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。		
審查意見			
大會議決	多數贊成通過。		

彰化縣員林市民代表會 第 3 屆第 9 次臨時會議決案			
號 別	第 5 號	類 別	建設
提案人	市長 游 振 雄		
案 由	為辦理交通部補助均衡城鄉-都市計畫區外非公路系統道路改善計畫「彰化縣員林市南區溝皂里內周邊道路改善工程」所需經費新臺幣 420 萬元一案，因本年度未及編列是項預算，擬提請貴會同意辦理墊付，俟編列 113 年度追加(減)預算或 114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，提請審議。		
理 由 (說明)	一、依據彰化縣政府 113 年 8 月 30 日府工養字第 1130336584 號函及補助提案總表事項辦理。 二、本案所需經費新臺幣 420 萬元整，擬納入本所年度其他公共工程-其他公共工程-設備及投資-公共建設及設施費(收支併列)科目，以利進行。 三、檢附上開函文及附件影本 1 份。		
辦 法	提請貴會審議通過後辦理墊付，俟 113 年度追加(減)預算或 114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。		
審查意見			
大會議決	多數贊成通過。		

彰化縣員林市民代表會
第 3 屆第 9 次臨時會議決案

號 別	第 6 號	類 別	建設
提案人	市長 游 振 雄		
案 由	為辦理彰化縣政府核定補助「員林都市計畫細 6M-10 道路(橋愛一街與合作街)交叉路口開闢工程案」，所需經費新臺幣(以下同)816 萬元整，因本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，擬提請貴會同意辦理墊付，俟編列 113 年度追加(減)預算或 114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，提請審議。		
理 由 (說明)	一、 依據彰化縣政府 113 年 7 月 8 日府建新字第 1130224383 號函及 113 年 7 月 18 日府建新字第 1130275593 號函辦理。 二、 本案經彰化縣政府核定補助 329 萬元(用地費)應辦理納入預算，擬納入 113 年度追加(減)預算或 114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(納入「其他公共工程-其他公共工程-設備及投資-土地(收支併列)」科目項下)。 三、 本所自籌款 487 萬元部分，因本所今(113)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，擬納入 113 年度追加(減)預算或 114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(其中用地費 329 萬元，納入「其他公共工程-其他公共工程-設備及投資-土地」科目項下；工程費 158 萬元，納入「其他公共工程-其他公共工程-設備及投資-公共建設及設施費」科目項下)。 四、 綜上，彰化縣政府補助款為 329 萬元，本所自籌款為 487 萬元(用地費 329 萬元；工程費 158 萬元)，合計 816 萬元整。 五、 檢附上開函文影本。		
辦 法	提請貴會審議通過後辦理墊付，俟編列 113 年度追加(減)預算或 114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。		
審查意見			
大會議決	多數贊成通過。		

彰化縣員林市民代表會
第 3 屆第 9 次臨時會議決案

號 別	第 7 號	類 別	建設
提案人	市長 游 振 雄		
案 由	為辦理彰化縣政府核定補助「員林都市計畫園道 13 與條和 10 街、條和 11 街及條和 12 街交叉路口開闢工程案」，所需經費新臺幣(以下同)5,200 萬元整，因本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，擬提請貴會同意辦理墊付，俟編列 113 年度追加(減)預算或 114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，提請審議。		
理 由 (說明)	一、 依據彰化縣政府 113 年 7 月 8 日府建新字第 1130224383 號函及 113 年 7 月 18 日府建新字第 1130275593 號函辦理。 二、 本案經彰化縣政府核定補助 2,350 萬元(用地費)應辦理納入預算，擬納入 113 年度追加(減)預算或 114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(納入「其他公共工程-其他公共工程-設備及投資-土地(收支併列)」科目項下)。 三、 本所自籌款 2,850 萬元部分，因本所今(113)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，擬納入 113 年度追加(減)預算或 114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(其中用地費 2,350 萬元，納入「其他公共工程-其他公共工程-設備及投資-土地」科目項下；工程費 500 萬元，納入「其他公共工程-其他公共工程-設備及投資-公共建設及設施費」科目項下)。 四、 綜上，彰化縣政府補助款為 2,350 萬元，本所自籌款為 2,850 萬元(用地費 2,350 萬元；工程費 500 萬元)，合計 5,200 萬元整。 五、 檢附上開函文影本。		
辦 法	提請貴會審議通過後辦理墊付，俟編列 113 年度追加(減)預算或 114 年度預算歸墊轉正。		
審查意見			
大會議決	多數贊成通過。		

彰化縣員林市民代表會
第 3 屆第 9 次臨時會代表提案議決案

號 別	第 1 號	類 別	建設
提 案 人	黃 瓊 誼	附 署 人	張詩怡、江品蓉
案 由	建請公所借鏡韓國首爾政府於路口設置人行大型遮陽傘，以打造友善的城市空間。		
理 由 (說明)	近年來，地球暖化日趨嚴重，各地氣溫居高不下，建議公所參照首爾政府做法，在斑馬線旁設立大型遮陽傘，讓民眾能在停等紅綠燈的同時，不用再受大太陽荼毒，此外，也可降低市民朋友在炎熱酷暑下曝曬而造成熱傷害的風險。		
辦 法			
審 查 意 見			
大會議決	多數贊成通過。		

彰化縣員林市民代表會
第 3 屆第 9 次臨時會代表提案議決案

號 別	第 2 號	類 別	觀光發展
提 案 人	張 詩 怡	附 署 人	黃瓊誼、江品蓉
案 由	建議公所盤點員林市內人潮較多之公園規劃遮陽設施，以避免孩童至公園玩時造成熱傷害。		
理 由 (說明)	員林市內公園眾多，近年數座新公園啟用，考量近年氣候日益炎熱，建請公所於人潮較多之公園規劃遮陽設施，以提升員林市公園休憩品質。		
辦 法			
審 查 意 見			
大會議決	多數贊成通過。		

三、討論提案、臨時動議、閉幕典禮

時間：113 年 9 月 27 日

自行閉幕